

证券代码：873867

证券简称：长江能科

主办券商：国泰海通

长江三星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 年 8 月 7 日
- 会议召开方式：√ 现场会议 √ 电子通讯会议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5 年 8 月 1 日以书面、电子方式发出
-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刘建春
- 会议列席人员：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及记录员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临时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 7 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7 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批准报出公司 2025 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依据相关法律、法规和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（试行）》的规定编制的《2025 年半年度报告》，报告内容公允地反映了公司 2025 年上半年的经营状况和经营成果，报告所披露的信息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屈撑囤、杨劲松、毛禾枫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《长江三星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》

长江三星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 年 8 月 7 日